

证券代码：873662 证券简称：和特能源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和特能源（福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一）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和特能源（福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特新能源”）于2025年11月12日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和特新能源向股东进行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截止2025年6月30日，和特新能源可供分配利润32,781,900.01元（未经审计），和特新能源拟向股东派发现金30,000,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将获得和特新能源派发现金30,000,000.00元。

（二）福州和特供热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和特能源（福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州和特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特供热”）于2025年11月12日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和特供热向股东进行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截止2025年6月30日，和特供热可供分配利润31,710,929.06元（未经审计），和特供热拟向股东派发现金30,000,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将获得和特供热派发现金30,000,000.00元。

上述利润分配将增加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但不增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

本次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和特新能源股东决定及和特供热股东决定通过。

二、备查文件

- （一）《和特能源（福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 （三）《福州和特供热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和特能源（福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